

臺北市政府公報

第114期

目 錄

行 政 規 則 類

- 人事 修正臺北市政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第6點並自即日起生效.....1

公 告 及 送 達 類

- 衛生 公告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委託11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49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及2處權責型失智據點辦理114年度失智照護服務計畫自核定日起實施.....3
- 都市發展 公告核定實施擬訂臺北市大同區橋北段一小段463-7地號等48筆土地事業概要案.....8
- 都市發展 公告公開展覽佳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北投區開明段二小段180地號等2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書圖並訂於民國114年7月10日舉辦本案公聽會.....10
- 都市發展 撤銷臺北市政府107年11月22日府都新字第10730472903號函核定實施之擬訂臺北市大同區文昌段二小段595地號等4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及臺北市政府111年12月23日府都新字第11160182363號函核定實施之擬訂臺北市大同區文昌段二小段595地號等41筆土地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案並自民國114年6月16日零時起生效.....12
- 文化 預告修正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2條、第2條之1草案.....13
- 體育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辦理115年至116年轄管開放式運動場地認養即日起至114年7月3日開放各界申請.....18

其 他 類

- 交通 修正臺北市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並自114年6月25日起生效.....27

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星期五)出版
臺北市政府秘書處發行 臺北市市府路1號



<https://gazette.gov.taipei>
洽詢電話：1999轉6082 (外縣市02-27208889轉6082)
中華郵政臺字第2371號執照登記為新聞紙類



行政規則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11樓南區

承辦人：廖明俊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7711

傳真：02-27278237

電子信箱：bw9970@gov.taipei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管字第1143005171號

主旨：修正「臺北市政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第6點，並自即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業經本府114年6月3日第2349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 二、旨揭要點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系統流水號為1142200J0023，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
- 三、檢送修正「臺北市政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第6點（核定本）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副本：臺北市政府法務局（含附件）、臺北市議會（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刊登公報不另行文）（含附件）

市長 蔣萬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 第六點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3 日府人管字第 1143005171 號函核定修正

六、本會對於資訊及科技計畫、興建市有建物工程經費、新購與汰換及租賃車輛計畫、預算員額(含約聘僱)與臨時人員員額計畫、出國計畫、研究發展計畫、重大活動及出版品計畫、災害防救計畫、公民提案預算計畫及購置或興建公有建物(含用地取得)計畫等，得設專案小組，分別由資訊局、工務局、主計處、人事處、研考會、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民政局、財政局等機關，就業務主管事項負責會同有關機關提請副秘書長以上層級長官辦理初審。

各機關歲入概算，由財政局會同有關機關辦理初審。

各機關概算，除前二項事項外，由主計處會同有關機關辦理初審。概算項目屬公共工程中程計畫者，由各機關提送研考會辦理複評，並將複評結果提供主計處作為初審之參據。

前三項負責召集審查計畫及收支事項之機關，應於編製日程表規定時間內完成初審或複評。

公告及送達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長字第11431021492號

主旨：公告本局委託11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49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2處權責型失智據點辦理114年度「失智照護服務計畫」，自核定日起實施，請查照。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條及第16條。

公告事項：

- 一、本局配合衛生福利部推動失智照護服務計畫，委託11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49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2處權責型失智據點，依旨揭計畫內容提供服務項目，如有其他配合事項，依衛生福利部規定辦理。服務提供單位一覽表，詳如附件。
- 二、計畫內容發布於臺北市政府失智症服務網/最新消息（網址：<https://dementia.gov.taipei/Default.aspx>）查詢。
- 三、對本公告如有疑義，請洽本局長照科：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1875。

局長 黃建華

114年度失智照護服務計畫服務提供單位一覽表

一、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編號	行政區	服務單位名稱	連絡人	電話	中心地址
1	北投區	臺北榮民總醫院失智治療及研究中心	黃竣甯 伍柔彥	(02)28712121# 86764 (02)28712121# 86765	臺北市北投區永欣里石牌路二段201號
2	北投區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	李宛恭	(02)2858-7000#8132	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知行路225巷12號
3	士林區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林祐彤	(02)28332211#2204	臺北市士林區福佳里文昌路95號B2神經科失智症中心
4	內湖區	三軍總醫院	蔡瑋	(02)8792-3311 #17483	臺北市內湖區寶湖里27鄰成功路二段325號6樓神經心理檢查室
5	中山區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林苑真	(02)2543-3535#3689	臺北市中山區集英里中山北路二段92號
6	萬華區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徐若涵	(02)2312-3456#267570	臺北市中正區常德街1號1樓(西址大樓二東)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謝育臻	(02)2555-3000#2097	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院本部鄭州辦公室3樓失智症中心)
		中正區	高鈺婷 黃思穎	(02)2388-9595#2311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二段33號
		士林區	魏芷琪 賴湘穎	(02)2835-3456#6376 (02)2835-3456#6265	臺北市士林區雨聲街105號
		大同區	江謝紋	(02)2552-3234#6358	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
7		中山區	沈淑女 羅智宇	(02)2591-6681#1230	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30號
		信義區	楊昀儀 陳宥伯	(02)2726-3141#1238	臺北市信義區三犁里23鄰松德路309號(第一院區3樓高齡心智科)
		松山區	蔣秀真	(02)2709-3600#3715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0號
		南港區	林宏修 陳玉純	(02)2786-1288#8910	臺北市南港區同德路87號
8	大安區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劉嘉玲	(02)2708-2121#5179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80號
9	信義區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曾妙佳	(02)2737-2181#1682	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252號(第二大樓6樓失智症中心)
10	文山區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周欣柔	(02)2930-7930#2990	臺北市文山區興光里興隆路三段111號
11	萬華區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	柯劭頤	(02)2371-7101#216105	臺北市萬華區康定路37號

二、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編號	行政區	服務單位名稱	連絡人	電話	據點地址	開辦時間
1	北投區	臺北榮民總醫院失智治療及研究中心	張秀君	(02)2871-2121#390871	臺北市北投區奇岩里16鄰三合街一段119號一樓	周二至五上午 周一至周五下午
2	北投區	財團法人老老基金會	黃芯梅	(02)2821-2959#24	臺北市北投區福興里石牌路一段14號	周一至周五下午
3	北投區	臺北市北投區林泉社區發展協會	易玉梅	(02)2895-2630	臺北市北投區新民路46巷37號	周一至周五全日
4	北投區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	陳怡婷	(02)2858-7000#8201	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知行路260巷28號1樓	周一至周五全日
5	士林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神經內科	謝祈宜	(02)2835-3456#5178	臺北市士林區聖山里忠義街92號1樓	周二、三、五全日
6	士林區	新康居家職能治療所(士林站)	洪于婷	0911-505-217	臺北市士林區名山里至誠路二段120巷1號	周一至週五全日
7	士林區	財團法人台北市中華基督教浸信會慈光堂	辛守仁	(02)2841-2290#17	臺北市士林區翠山里中社路一段43巷5號	周一、三、五全日
8	士林區	財團法人臺北市華夏婦女文教基金會	潘沐堂	(02)2831-8025	臺北市士林區岩山里至誠路一段62巷28號	周一、三、四全日
9	士林區	大心居家職能治療所(士林站)	馮淑嫻	(02)2812-1740	臺北市士林區社子街63巷21弄2號	周一至周五全日
10	士林區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胡乃方	(02)2543-3535#2770	臺北市士林區福德里中正路335巷11號5樓(士林長老教會教育館)	周一、二、五全日
11	內湖區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香柏樹長者社區關懷協會承辦 臺北市內湖老人服務中心	蔡婉琮	(02)2632-5560#12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里康樂街110巷16弄20號5樓	周二、三、四全日
12	內湖區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惠福福音會(湖光基督教會)	鄭書芳	(02)2797-1000	臺北市內湖區港墘里內湖路一段608號	周一、三、四、五全日、週二下午
13	內湖區	中華民國天使之家人關懷協會	黃池麗子	(02)2790-9454	臺北市內湖區湖興里025鄰成功路二段242號1樓	周二至周五全日
14	大同區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大同站)	王渝琛	(02)4051-0777#6054	臺北市大同區老師里14鄰延平北路四段237號7樓	周一、二、三、四全日
15	大同區	社團法人寧祈全人健康生命關懷協會(大同站)	趙云甄	(02)2521-3282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里甘州街40號7樓(大稻埕教會)	周一至周五全日
16	大同區	大心居家職能治療所(大同站)	吳俊璋	(02)2592-8780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4巷38弄17號1樓	周一至周五全日
17	大同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謝芳郁	(02)2552-3234轉9	臺北市大同區玉泉里南京西路440號(暫定)	周一至週五上午
18	中山區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	鍾承翰	(02)2778-5153#101	臺北市中山區朱希龍里龍江路15號4樓	周一至周五全日
19	中山區	臺北市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健順養護中心委託經營管理)	胡雅芳	(02)2542-0006 #127	臺北市中山區中原里新生北路2段101巷2號	周一至周五全日

二、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編號	行政區	服務單位名稱	連絡人	電話	據點地址	開辦時間
20	中山區	新康居家職能治療所(中山站)	洪于婷	0911-505217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62巷65號	周一至周五 週一至週四下午
21	中山區	台灣基督教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胡乃方	(02)2543-3535#2770	台北市中山區力行里遼寧街105巷37號	週一至週四全日
22	松山區	財團法人佳醫健康基金會(松山站)	張綺鈺	(02)2225-8688#1352	臺北市松山區復勢里寧安街3巷3號1樓	週一至週五全日
23	松山區	社團法人台北市向日葵慈善協會	王建中	(02)8770-6501#20	台北市松山區東勢里南京東路四段133巷7弄7號1樓	週二、三、五全日 週四上午
24	松山區	台灣基督教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朱珮璋	(02)2543-3535#2770	台北市松山區民有里敦化北路238巷9號1樓	週一至週四全日
25	萬華區	財團法人台北市立心慈慈善基金會	許梅娟	(02)2336-6654#37	臺北市萬華區福州街36號3樓	週一、二、四、五全日
26	萬華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婦幼院區	呂欣穎	(02)2388-9595#2311	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	週一至週五上午
27	萬華區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林芸竹	(02)4051-0777#6183	臺北市萬華區莒光路222號5樓	週一、二、三、四、全日
28	萬華區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	黃柏凱	(02)2371-7101#216258	臺北市萬華區菜園里成都路98號(西門國民小學自強樓4樓)	週一至週五全日
29	萬華區	財團法人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7月執行)	趙健伶	(02)2332-0992#163	臺北市萬華區保德里德昌街119號1樓	週一至週五全日
30	中正區	財團法人台灣老人急重症基金會	黃穗秋	(02)2522-4388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27巷4號5樓(南門教會)	週一至週四全日
31	中正區	財團法人臺北市松年長春社會福利基金會	陳思彤	(02)2500-0261	臺北市中正區幸福里2鄰中山南路3號	週一至週五全日
32	中正區	財團法人佳醫健康基金會	張綺鈺	(02)2225-8688#1352	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2號4樓	週一至週五全日
33	中正區	大心居家職能治療所(中正區)	林宜柔	(02)77518057#11	台北市中正區光復里博愛路105號2樓	週一至週五全日
34	大安區	起辰職能治療所-1站	陳郁婷	(02)2706-0055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65號3樓	週二、三、四、五上午 週三下午
35	大安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郭智穎	(02)2709-3600#3715	臺北市大安區四維路198巷40號1樓	週一、二、三、五上午 週一、二、三、五下午
36	大安區	社團法人寧祈全人健康生命關懷協會(大安站)	張荷卿	(02)2531-4495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22巷54號(安和教會)	週一、三、四、全日
37	大安區	財團法人佳醫健康基金會	張綺鈺	(02)2225-8688#1352	臺北市大安區杭州南路二段1號(金匯女中810教室)	週二、三、四、全日
38	大安區	起辰職能治療所-2站	林輝翎	(02)2706-0055	台北市大安區德安里四維路76巷12號5樓	週一至週五上午 週二下午

二、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編號	行政區	服務單位名稱	連絡人	電話	據點地址	開辦時間
39	信義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信義1站)	王炫文	(02)2726-3141 #1003	台北市信義區松隆里松山路657號	周一至周五下午
40	信義區	營佳營養諮詢中心	林貝珊	0900-756-540	台北市信義區吳興街118巷26弄15號	周一至周五上午 周一至周五下午
41	信義區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受經營委託臺北市信義老人服務中心	陳玟君	(02)8787-0300 #112	臺北市信義區大仁里大道路116號5樓之3	周二、四、五全日
42	信義區	沐農職能治療所(信義區)	徐瑛雅	0975-266607	臺北市信義區景新里松勤街56號	周一至周五上午
43	南港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	陳玉純	(02)2786-1288 #8722	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108巷23號	周一至周五上午
44	南港區	社團法人復生食物銀行全人關懷協會(復生教會)	林以恩	(02)2782-2075	臺北市南港區南深路21巷16號	周一、四全日 週五上午
45	南港區	台北市後山埤文化發展協會	李翠華	(02)2785-1737	台北市南港區聯成里東新街77巷29號1樓	周一、三、五全日 周二、四上午及下午
46	文山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文山職能工作坊	高芷玲	(02)2933-2373	臺北市文山區興業里興隆路二段160號1樓	周一至周五上午
47	文山區	財團法人恆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受託經營臺北市文山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興岩)	陳宜品	(02)2234-4893#104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二段88之3號一樓	周一至周五下午
48	文山區	財團法人佳醫健康基金會(文山站)	張綺鈺	(02)2225-8688#1352	台北市文山區景美里羅斯福路六段336號(滬江高中信義樓102教室)	周二至周四全日
49	文山區	沐農職能治療所(文山區)	徐瑛雅	0975-266607	臺北市文山區順興里保儀路138巷28號1、2樓	周一至周五全日

三、權責型失智據點

編號	行政區	服務單位名稱	連絡人	電話	據點地址	開辦時間
1	文山區	景美醫院	張綺鈺	(02)2225-8688#1352	台北市文山區景美里羅斯福路六段336號(滬江高中信義樓101教室)	周一至周五全日
2	信義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信義2站)	陳羊羽	(02)2726-3141 #1003	臺北市信義區三犁里松德路309號6樓德智學園	周一至周五全日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460029821號

主旨：公告核准蕭辰濤君擔任申請人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大同區橋北段一小段463-7地號等48筆土地事業概要案」計畫書圖，並自民國114年6月20日零時起生效。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22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14、15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公告起迄日期：自民國114年6月20日起，至民國114年7月19日止。

二、網路公開閱覽及查詢方式：

(一)閱覽日期：自民國114年6月20日起，至114年7月19日止，公開閱覽30日。

(二)閱覽網址：<http://www.uro.taipei.gov.tw>。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並輸入本案資料蒐尋即可。

(四)注意事項：閱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本都市更新事業概要範圍：臺北市大同區橋北段一小段463-7地號48筆土地。

四、本都市更新事業後續應俟實施者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依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及第48條規定程序辦理，經本府核定後，始得據以實施。

五、公告地點及張貼處：

(一)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

(二)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三)臺北市大同區公所公告欄。

(四)臺北市大同區國順里辦公處公告欄。

(五)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不含附件)。

六、本案公開閱覽計畫書，歡迎至本市都市更新處官網(網址：<http://uro.gov.taipei/>)，「都市更新雲端查詢」區輸入本案資料後，可直接下載計畫書內容，另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市長 蔣萬安 請假

副市長 李四川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360164711號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佳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北投區開明段二小段180地號等2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書圖，並訂於民國114年7月10日舉辦本案公聽會。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第48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4年6月20日起，至114年7月19日止，公開展覽30日。

(二)展覽地點：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北投區公所、臺北市北投區中庸里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網路公開展覽及查詢方式：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4年6月20日起，至114年7月19日止，公開展覽30日。

(二)展覽網址：<https://uro.gov.taipei/>。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並輸入本案資料搜尋即可。

(四)注意事項：展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

(一)公聽會日期：民國114年7月10日(星期四)下午3時。

(二)公聽會地點：本市北投區秀山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北投區中和街534號9樓)。

(三) 上述時間與地點已於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頁周知
(<https://uro.gov.taipei/>)。

四、公聽會發言要點將於公聽會召開後上網供民眾閱覽(本市都市更新處網址
, <https://uro.gov.taipei/>)。

五、張貼處：

(一) 臺北市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
> 「電子公告欄」查詢，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
覽)。

(二)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三) 臺北市北投區公所公告欄。

(四) 臺北市北投區中庸里辦公處公告欄。

(五) 刊登臺北市府公報(不含附件)。

(六) 刊登新聞紙3日。

市長 蔣萬安 請假

副市長 李四川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460253881號

主旨：撤銷本府107年11月22日府都新字第10730472903號函核定實施之「擬訂臺北市大同區文昌段二小段595地號等4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及本府111年12月23日府都新字第11160182363號函核定實施之「擬訂臺北市大同區文昌段二小段595地號等41筆土地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案」，並自民國114年6月16日零時起生效。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76條。

公告事項：

- 一、公告起訖日期：自民國114年6月16日起，至民國114年7月15日止。
- 二、本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範圍：臺北市大同區文昌段二小段595地號等41筆土地。
- 三、公告地點及張貼處：
 - (一)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
 - (二)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 (三)臺北市大同區公所公告欄。
 - (四)臺北市大同區鄰江里辦公處公告欄。
 - (五)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
 - (六)刊登新聞紙3日。

市長 蔣萬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文化資源字第1143027986號

主旨：預告修正「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2條、第2條之1草案。

依據：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29條第2項準用第8條。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臺北市府。
- 二、修正依據：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26條。
- 三、「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2條、第2條之1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本案另刊於本府文化局網站 (<https://www.culture.gov.taipei/>)。
- 四、本條例修正草案前於114年1月24日已預告完成在案，本次為併前案再次辦理預告程序；考量係前次修正草案之進階收斂、整體修法方向不變，且文字多為參照中央或其他縣市既有之相關法規基礎修訂。另為廣納多方想法，亦有同步辦理線上表單徵集，便利多元發聲管道，以達不同立場之觸及意見蒐集參酌，爰為加速修法期程，預告期間定為7日。
- 五、對於本修正草案內容如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公告刊登本府公報之次日起7日內，向本府文化局（文化資源科）洽詢或提供意見：
 - (一)承辦機關：臺北市府文化局。
 - (二)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四樓東北區。
 - (三)電話：02-2720-8889分機3663。
 - (四)傳真：02-2723-6464。
 - (五)電子信箱：es2498@gov.taipei。

市長 蔣萬安 請假

副市長 李四川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二條之一修正草案總說明

- 一、 臺北市府（以下簡稱本市）為維護都市自然文化景觀及綠色資源，自九十二年四月十八日制定公布「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以下簡稱本自治條例）迄今，共歷經四次修正。九十八年七月二十日因應北市各局處組織規程調整修正，一零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因應機關實際管轄權限調整修正，一零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因調整各機關權責劃分而修正，一一零年七月九日修正時刪除樹高十五公尺以上之樹木列為受保護樹木規定。
- 二、 本自治條例推動多年以來，為保護本市具有保存價值樹木及其生長環境，持續督導本市綠色資源之維護，並協調自然生態與都市環境間之介面關係，現行實務上經提送相關樹籍資料之客觀數據或經提報樹齡五十年者，有經主管機關複查或非破壞性歷史圖資查證，併續依樹木生長特性、樹勢健康情形、保存可行性、生長環境及風險評估等，而作為個案認定之審議標的需要，爰參照中央及其他縣市相關法規，擴及需經主管機關認定並公告程序之涵蓋情形；又細分客觀量測數據情形，因應不同樹種生長特性，訂定闊葉樹、針葉樹、及桑科榕屬之不同認定標準，以適切保護並達成樹木保護與都市環境平衡。
- 三、 另依現行自治條例並無暫定受保護樹木機制等相關規範，為避免於提報、樹籍資料提送階段，或進行查證、審議等循一定程序期間遭砍伐或以其他方式破壞，爰增訂暫定機制，包含進入認定程序者及擴及尚未進入認定程序或無法循標準行政流程之緊急狀況，而適用本自治條例相關規定。
- 四、 本自治條例本次修正草案重點說明如下：
 - （一）修正第二條認定程序及認定標準規定。
 - 1、修正第二條第一項條文：

因應第一、二款客觀數據或第三款樹齡需有複查、查證、續依個案審議、以及公告等認定程序，爰增訂需經主管機關認定並公告規定。
 - 2、修正第二條第二項條文：

修正數值敘述，一律使用中文數字格式。
 - 3、增訂第二條第三項條文：

增訂受保護樹木認定程序辦法由主管機關定之。

(二) 增訂第二條之一暫定受保護樹木機制之規定。

1、增訂第二條之一第一項條文：

增訂進入認定程序時起，為暫定受保護樹木，適用本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相關規定。

2、增訂第二條之一第二項條文：

增訂主管機關認為情況緊急而有必要時，得逕列為暫定受保護樹木。

3、增訂第二條之一第三項條文：

增訂認定程序期限及期滿後失其暫定受保護樹木效力之規定，促使主管機關於一定期限內完成認定程序，以免影響樹木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權利。

4、增訂第二條之一第四項條文：

增訂暫定受保護樹木認定程序由主管機關定之。

「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二條之一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二條 本自治條例所稱受保護樹木，指本市轄區內未經依森林法公告為受保護樹木，且具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u>經主管機關認定並公告</u>：</p> <p>一、<u>闊葉樹樹胸高直徑零點八公尺以上，針葉樹樹胸高直徑零點六公尺以上，桑科榕屬樹種樹胸高直徑一點一公尺以上</u>。</p> <p>二、<u>闊葉樹樹胸圍二點五公尺以上，針葉樹樹胸圍一點八公尺以上，桑科榕屬樹種樹胸圍三點四公尺以上</u>。</p> <p>三、樹齡五十年以上。</p> <p>四、珍稀或具生態、生物、地理及區域人文歷史、文化代表性之樹木，包括群體樹林、綠籬、蔓藤等，一並經主管機關認定。</p> <p>前項樹胸高直徑，指離地一點三公尺所量測之樹木直徑；樹胸圍，指離地一點三公尺所量測之樹木周圍。</p> <p><u>受保護樹木認定程序之辦法，由主管機關另定之。</u></p>	<p>第二條 本自治條例所稱受保護樹木，指本市轄區內未經依森林法公告為受保護樹木，且具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p> <p>一、樹胸高直徑0.八公尺以上。</p> <p>二、樹胸圍二.五公尺以上。</p> <p>三、樹齡五十年以上。</p> <p>四、珍稀或具生態、生物、地理及區域人文歷史、文化代表性之樹木，包括群體樹林、綠籬、蔓藤等，並經主管機關認定。</p> <p>前項樹胸高直徑，指離地一.三公尺所量測之樹木直徑；樹胸圍，指離地一.三公尺所量測之樹木周圍。</p>	<p>一、緣現行實務上，第一項第一、二款經提送客觀數據為確認是否符合者、或第三款經提報而為確認其樹齡是否達五十年以上者，有經主管機關複查或以歷史圖資、航照圖等非破壞性檢測方式查證，併續依樹木生長特性、樹勢健康情形、保存可行性、生長環境及風險評估等個案審議需要，爰增訂經主管機關認定並公告文字，以完備第一項各款之認定程序。</p> <p>二、為適切保護綠色資源，因應不同樹種生長特性及易竄根致影響公安之桑科榕屬，增訂闊葉樹、針葉樹、及桑科榕屬之不同基礎認定標準，符合條件者作為認定程序審議標的。</p> <p>三、增訂受保護樹木認定程序辦法之法源依據，為保障受保護樹木認定基準與提報、查證、審議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明確性，另由主管機關訂之。</p>
<p><u>第二條之一 進入前條第一項認定程序之樹木，自進入認定程序時起為暫定受保護樹木，適用本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十一條之規定。</u></p> <p><u>未進入前條第一項認定程序前，遇有重大特殊且情況緊急時，主管機關得逕列為暫定受保護樹木，並通知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u></p> <p><u>暫定受保護樹木於認定期間內視同受保護樹木，其認定期間以四個月為限；必要時得延長一次。主管機關</u></p>	<p>無</p>	<p>一、本條新增。</p> <p>二、為避免樹木經提報或樹籍調查提送後，於查證期間遭砍伐或以其他方式破壞，爰增訂暫定受保護樹木相關規定。</p> <p>三、增訂樹木自進入認定程序時起為暫定受保護樹木適用本條例相關規定。</p> <p>四、樹木尚未進入認定程序前，為防止遭遇砍除或破壞之緊急狀況，爰增訂主關機關得逕列為暫定受保護樹木之規定。</p> <p>五、為促使主管機關於一定期限內完成認定程序，以免影響樹木</p>

<p><u>應於期限內完成認定，期滿失其暫定受保護樹木之效力。</u></p> <p><u>暫定受保護樹木認定程序之辦法，由主管機關另定之。</u></p>		<p>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權利，爰增訂認定程序期限及期滿後失其暫定受保護樹木效力之規定。</p> <p>六、增訂暫定受保護樹木認定程序辦法之法源依據，考量暫定受保護樹木條件及應踐行相關配套程序之完備，另由主管機關訂之。</p>
--	--	--

臺北市府體育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體設字第1143025915號

主旨：本局辦理115年至116年轄管開放式運動場地認養，即日起至114年7月3日開放各界申請。

依據：本局112年6月2日公告修訂之臺北市府體育局運動場地認養單位評選實施計畫。

公告事項：

- 一、本次徵求認養之運場地計20處48面（詳附件清單）。
- 二、申請認養單位資格：依法成立之公私立法人、機構、團體或公立機關學校。
- 三、請有意參與認養者依本局運動場地認養單位評選實施計畫第三點，向本局申請認養並檢附下列文件：
 - （一）認養申請書1份（請依實施計畫附件1填寫）。
 - （二）認養企劃書10份（請務必於企劃書內提出預計之「優先使用日」）。
 - （三）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依法核發之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本1份（申請認養單位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倘申請認養單位為公法人或公立機關學校，得以單位具銜公函來函申請代之。又本市各區體育會所轄各單項運動委員會，請以「區體育會」名義申請認養（單項運動委員會為聯絡人）。
- 四、受理期間自即日起至114年7月3日17時止，將相關資料郵寄（郵戳為憑）或親送至本局運動設施科（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10號5樓），倘逾期申請、經通知限期補正未補正或補正不全者，不予受理。
- 五、資格審查後，本局將通知各申請人是否通過初審，並通知合格申請人評選會議時間、地點及簡報答詢相關事宜。
- 六、本公告相關資料下載，請參照本局網站（<https://sports.gov.taipei/>）或本局

場地租借系統 (<https://vbs.sports.taipei/>)，如有疑問請洽承辦人陳科員，聯絡電話：02-25702330轉6530。

局長 游竹萍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運動場地認養單位評選實施計畫

- 一、臺北市政府體育局（以下簡稱本局）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加強資源整合與妥善運用，鼓勵參與維護所轄運動場地，特訂定認養單位評選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 二、本計畫認養標的為本局公告之所轄運動場地。
- 三、依法成立之公私立法人、機構、團體或公立機關學校（以下簡稱認養單位）應檢附下列文件，於本局公告期限屆滿前向本局申請認養，逾期申請、經通知限期補正未補正或補正不全者，不予受理：
 - （一）認養申請書（詳附件1）。
 - （二）認養企劃書。
 - （三）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依法核發之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本（申請認養單位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倘申請認養單位為公法人或公立機關學校，得以單位具銜公函來函申請代之。前項認養企劃書須以電子檔格式提出並包括下列項目：
 - （一）組織運作。
 - （二）場地維護計畫（含但不限於認養期間內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 （三）財務計畫。
 - （四）活動計畫。
 - （五）認養效益。
 - （六）過去認養績效。（無認養經驗者，得免附）
- 四、認養期間為認養契約簽訂之日起至次年12月31日止。
契約期滿原認養單位得優先申請繼續認養，應於認養期間屆滿3個月前向本局提出申請，並經評選會審查通過後，另訂認養契約。
優先申請繼續認養以1次為限，且期限不得超過2年。
- 五、認養評選委員會（以下簡稱評選會）置委員八人或九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並為主席，由本局首長指派本局專門委員以上主管1人擔任，其餘委員由本局就下列人員聘（派）之，俟本局完成全部評選事宜，且無後續待處理事項後解散：
 - （一）體育專家學者4人。
 - （二）體育團體代表1人。
 - （三）臺北市政府財政局1人。
 - （四）運動場地所在土地管理機關代表1人（倘有疑義由本局指定之，如屬本局管理土地則不另派員）。
 - （五）本局運動設施科科長1人。

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六、評選會之任務如下：

- (一) 辦理認養單位評選（評分表如附件2）。
- (二) 申請繼續認養之審查（評分表如附件3）。

七、評選會應有委員總額半數以上出席始得開會；經出席委員半數以上同意，方得決議。

評選會召開時，委員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者，應即自行迴避；對非涉及利益衝突之情事，依其他法律規定應迴避者，從其規定。

前項委員有應自行迴避之情事而不迴避者，得由與會其餘人員申請其迴避，或由主席依職權命其迴避。

八、認養單位評選程序：

- (一) 認養單位應依本局通知之時間進行簡報，未依時間到場逾10分鐘即視為放棄簡報之機會，簡報及答詢項目不計分。
- (二) 評選會召開時，由各到場認養單位抽籤決定簡報順序。
- (三) 各認養單位參加簡報時，得自備簡報器材，且進場參加簡報之人數不得超過5人（含器材操作人員）。
- (四) 各認養單位簡報時間不得超過5分鐘，簡報時間終了前2分鐘響鈴1次提醒，簡報時間終了響鈴2次，認養單位應立即停止簡報。
- (五) 簡報結束後由評選委員進行詢問，採統問統答，即經全數委員詢問結束後由認養單位答覆。各認養單位答覆時間不得超過5分鐘，答覆時間終了響鈴2次，認養單位應立即停止答覆並退席。
- (六) 認養單位簡報完成後，由評選委員就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分別評定各認養單位所得之分數及序位，累計序位最低者為序位第一，取得認養資格。若有2家以上認養單位之累計序位最低且相同時，以評選項目「場地維護計畫」之分數高低決定，得分合計值最高者為序位第一，惟得分合計值仍相同時，以抽籤決定。另評選委員對認養單位加總分數若低於70分或高於90分，應敘明理由。
- (七) 認養單位所得之評分經出席委員評定，其平均值低於80分時，不具認養資格。
- (八) 同一處河濱公園內運動場地僅有一家認養單位參選時，採總評分法，認養單位獲評選委員評定之分數，其總平均應達80分以上，並經出席評選委員過半數同意，始能獲得認養資格。
- (九) 評選會評定認養單位之序位及評選結果由本局核定後公布於本局官方網頁。

九、認養單位申請續約評選程序：

(一)認養單位應於第四點第二項規定時間內向本局提出認養企劃書並檢附認養期間每月考評缺失改善成果報告電子檔，逾期未提出即視為放棄申請續約。

(二)前項認養企劃書及認養期間每月考評缺失改善成果報告，由評選委員就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認養單位獲評選委員評定之分數，其總平均應達80分以上，並經出席評選委員過半數同意，始能獲得續約認養資格。另評選委員對申請認養單位加總分數若低於70分或高於90分，應敘明理由。

(三)評選會就申請續約之評選結果由本局核定後公布於本局官方網頁。

十、本局以書面通知各運動場地第一序位單位於期限內簽訂認養契約，未於期限內訂約者，依序位遞補之。

本局以書面通知獲得續約認養資格者於期限內簽訂認養契約，未於期限內訂約者，視為放棄續約。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運動場地認養申請書

附件1

申請單位			
認養場地設施名稱		項次 編號	
認養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茲檢附認養企畫書文件，包含右列各項內容。	一、組織運作 二、場地維護計畫(含但不限於認養期間內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三、財務計畫 四、活動計畫 五、認養效益 六、過去認養績效(如無認養經驗，得免附:如曾有認養經驗者，請提供場地使用情形資料，含辦理活動，使用單位活動人數及使用率等統計資料)		

申請單位	(空白處蓋章)
代表人(或負責人)	(空白處蓋章)
地址	
電話	

聯絡窗口：(姓名)

(手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北市府體育局運動場地認養評分表

評選委員編號：

評選日期： 年 月

場地名稱：				項次編號：	
認養單位：					
	評選項目	評選參考指標	評 分	審 查 意 見	
1	組織運作 (15%)	組織章程、負責人、聯絡人編組表			
		定期召開會務會議、會員管理			
		過去曾舉辦過之活動、與其他團體之互動			
		配合臺北市府或場地管理機關辦理活動之情形			
2	場地維護計畫 (30%)	場地維護管理組織編制			
		場地維護管理方式			
		承諾場地管理機關協助改善設施設備之項目			
3	財務計畫 (15%)	經費來源			
		認養期間預計投入場地維護成本及費用編列			
4	活動計畫 (15%)	活動行事曆			
		賽事規模及水準			
		增加球隊或運動人口計畫			
		活動行銷推廣計畫、活動媒體宣傳計畫			
5	認養效益 (15%)	提升本市運動水準			
		提升場地環境美化			
		提高本市運動參與人口、運動觀賞效益			
		推廣本市健康城市之形象效益			
		過去認養績效			
6	簡報及答詢 (10%)	簡報準備情形			
		答詢內容			
總 分			_____分	序位	

備註：各評選項目審查意見欄得免填，評選委員對申請認養單位加總分數若低於70分或高於90分，應敘明理由。

評選委員簽名：

臺北市府體育局運動場地申請續約認養評分表

附件3

評選委員編號：

評選日期： 年 月

場地名稱：		項次編號：		
認養單位：				
	評選項目	評選參考指標	評 分	審 查 意 見
1	組織運作 (15%)	組織章程、負責人、聯絡人編組表		
		定期召開會務會議、會員管理		
		過去曾舉辦過之活動、與其他團體之互動		
		配合臺北市府或場地管理機關辦理活動之情形		
2	場地維護計畫 (30%)	場地維護管理組織編制		
		場地維護管理方式		
		每月考評缺失改善		
3	財務計畫 (15%)	經費來源		
		認養期間預計投入場地維護成本及費用編列		
4	活動計畫 (15%)	活動行事曆		
		賽事規模及水準		
		增加球隊或運動人口計畫		
		活動行銷推廣計畫、活動媒體宣傳計畫		
5	認養效益 (15%)	提升本市運動水準		
		提升場地環境美化		
		提高本市運動參與人口、運動觀賞效益		
		推廣本市健康城市之形象效益		
		過去認養績效		
6	前次認養執行情形(10%)	前次認養執行情形		
總 分		_____分	序位	

備註：各評選項目審查意見欄得免填，評選委員對申請認養單位加總分數若低於70分或高於90分，應敘明理由。

評選委員簽名：

臺北市府體育局 115 年至 116 年運動場地開放認養申請場地

項次	場地名稱	開放認養場地種類	開放認養面數	備註
1	彩虹河濱公園	壘球場	AB 面	
2	彩虹河濱公園	壘球場	C 面	
3	美堤河濱公園	壘球場	ABC 面	
4	美堤河濱公園	網球場	共 5 面	
5	百齡左岸(社子)河濱公園	網球場	共 8 面	
6	百齡左岸(社子)河濱公園	槌球場	1 面	
7	百齡右岸(士林)河濱公園	足球場	A 面	
8	百齡右岸(士林)河濱公園	壘球場	ABC 面	
9	百齡右岸(士林)河濱公園	壘球場	DE 面	
10	百齡右岸(士林)河濱公園	橄欖球場	ABC 面	
11	華中河濱公園	5 人制足球場	AB 面	
12	雙園河濱公園	壘球場	CD 面	
13	中正河濱公園	壘球場	1 面	
14	迎風河濱公園	棒球場	DEF 面	
15	迎風河濱公園	壘球場	ABC 面	
16	迎風河濱公園	曲棍球溜冰場	AB 面	
17	道南河濱公園	壘球場	A 面	
18	道南河濱公園	槌球場	1 面	
19	延平河濱公園	網球場	共 3 面	新增場地
20	復興公園	滾球場	1 面	新增場地

其

他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府交管字第11401267351號

主旨：修正臺北市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並自114年6月25日起生效。

依據：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2項。

公告事項：

- 一、本府依公益及安全之需要，公告除禁航區、限航區及航空站或飛行場四周之一定距離範圍外，距地表高度不逾400呎之區域，禁止或限制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之區域、時間及其他事項如附件。
- 二、遙控無人機操作人遵守事項：
 - (一)應遵守「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及相關規定，並於本公告附件所載禁止或限制之區域、時間及其他事項外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 (二)政府機關（構）、學校或法人，於本公告附件所載禁止或限制之區域、時間及其他事項內執行業務者，應依「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4項及「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31條之規定，申請本府會商相關中央主管機關同意後，始得為之。遇不可抗力之情況時，其申請期限得不受活動日15日前提出申請之限制。
 - (三)依「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9第2項規定，遙控無人機所有人或操作人應負使用安全、風險管理及法規遵循等責任。
 - (四)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時，應依「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4第1項及「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28條第1項規定遵守下列事項：
 - 1、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實際高度不得逾距地面或水面400呎。
 - 2、不得以遙控無人機投擲或噴灑任何物件。
 - 3、不得裝載依「民用航空法」第43條第3項公告之危險物品。

- 4、依「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7所定規則之操作限制。
- 5、不得於人群聚集或室外集會遊行上空活動。
- 6、不得於日落後至日出前之時間飛航。
- 7、在目視範圍內操作，不得以除矯正鏡片外之任何工具延伸飛航作業距離。
- 8、操作人不得在同一時間控制2架以上遙控無人機。
- 9、操作人應隨時監視遙控無人機之飛航及其周遭狀況。
- 10、應防止遙控無人機與其他航空器、建築物或障礙物接近或碰撞。
- 11、應遠離高速公路、快速公(道)路、鐵路、高架鐵路、地面或高架之大眾捷運系統、建築物及障礙物30公尺以上。
- 12、不得於移動中之航空器、車輛或船艦上操作遙控無人機。
- 13、最大起飛重量未達25公斤且裝置導航設備之遙控無人機最大飛行速度每小時不得超過87海哩或160公里。
- 14、延伸視距飛航者，最大範圍為以操作人為中心半徑900公尺、相對地面或水面高度低於400呎內之區域，且目視觀察員應與遙控無人機保持目視接觸，並提供操作人必要之飛航資訊。

(五)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時，除應遵守「民用航空法」及「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有關註冊、檢驗、人員操作證等相關之規定外，其他法規或用地管理機關對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

三、遙控無人機之所有人或操作人違反本公告事項者，本府將依「民用航空法」第118條之2規定，禁止活動，並最高處新臺幣30萬元罰鍰；情節重大者，並得沒入遙控無人機。

四、為落實遙控無人機管理，各場地管理機關應依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7項規定（未經同意進入政府機關（構）區域之遙控無人機，政府機關（構）可採取適當措施予以制止或排除。）辦理。另本府對遙控無人機管理及取締分工如下：

(一)本府交通局接獲違規案件通報後，應即至「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查詢遙

控無人機之註冊及申請飛航活動等相關資料。

(二)如接獲通報違規地點為各場地管理機關管轄，由場地管理機關到場勸導、制止或排除，同時依行政程序法及行政罰法相關規定辦理調查事實、證據或相關處置，並將相關證據資料交予本府交通局辦理裁罰事宜；若違規地點無各場地管理機關管轄，由本府交通局依上開程序辦理。必要時，得請本府警察局派員抵達現場協助取締。

(三)前揭「必要時，得請本府警察局派員協助取締」之情形如下：

- 1、涉及於本市5,000人以上之大型活動。
- 2、涉及維安勤務。
- 3、涉有危害公共安全、刑事案件或其他犯罪嫌疑之情形（如以遙控無人機投擲爆裂物或噴灑不明液體、粉末等）。
- 4、權責機關實施前揭取締、稽查、檢查、到場、強制及其他職務事項，遇有危害非經本府警察局派員協助不足以排除，或因該危害而有妨害公安秩序者。

五、本府考量災害之預防、復原重建或災害以外之緊急情況發生時間無法預期，為利救災時效，經現場指揮官或權責機關指定之現場負責人員同意後，即可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現場指揮官或權責機關指定之現場負責人員，需全程督導無人機活動作業並予負責，災害權責機關於事後上班日起5日內（依事發日期及發文日期為基準判定），函文補送「臺北市政府遙控無人機緊急情況使用申請同意書」予本府交通局存查，未依規定提送者，依遙控無人機所有人操作人違反民用航空相關法規量罰標準表裁罰。

六、本市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禁限區域，已同步上傳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網頁（<https://drone.caa.gov.tw/>）提供民眾查詢。

七、本市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禁限區域座標，請至本府交通局網頁（<https://www.dot.gov.taipei/>）便民服務／遙控無人機專區查詢相關資料。

八、本府113年12月16日府交管字第11301567441號公告，自

114 年 6 月 25 日起停止適用。

市長 蔣萬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附件：禁止或限制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區域

本府依公益及安全之需要，除禁航區、限航區及航空站或飛行場四周之一定距離範圍、及下表所列距地表高度不逾四百呎之禁止或限制區域外，遙控無人機操作人依「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及相關規定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

項次	區域範圍	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
1	北29 蒙藏文化館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2.19, 250139.66; 1213153.2, 250139.57; 1213153.24, 250140.03; 1213152.21, 250140.13; 1213152.19, 250139.66;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	北28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屬臺北市建物6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1.94, 250218.05; 1213147.38, 250235.12; 1213158.04, 250232.82; 1213158.2, 250217.35; 1213141.94, 250218.0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3	北283 安全維護區 中正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0.13, 250151.17; 1213112.36, 250152.18; 1213115.13, 250151.71; 1213114.74, 250149.73; 1213113.33, 250149.91; 1213111.75, 250149.15; 1213110.13, 250151.1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4	北282 安全維護區 大安(三)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2.26, 250201.03; 1213231.08, 250200.83; 1213230.76, 250151.94; 1213221.82, 250152.05; 1213222.26, 250201.03;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5	北281 安全維護區 大安(二)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2.7, 250151.7; 1213256.7, 250151.7; 1213256.6, 250140.8; 1213252.7, 250141; 1213252.7, 250151.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6	北280 安全維護區 大安(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18.1, 250218.7; 1213231.5, 250218.4; 1213231.4, 250212; 1213218, 250212.2; 1213218.1, 250218.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	北279 萬隆一次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9.75, 245957.96; 1213230, 245957.97; 1213230.24, 245958.01; 1213230.48, 245958.07; 1213230.71, 245958.15; 1213230.94, 245958.26; 1213231.15, 245958.38; 1213231.35, 245958.53; 1213231.53, 245958.7; 1213231.7, 245958.88; 1213231.85, 245959.08; 1213231.97, 245959.29; 1213232.08, 245959.52; 1213232.16, 245959.75; 1213232.22, 245959.99; 1213232.26, 250000.23; 1213232.27, 250000.48; 1213232.26, 250000.73; 1213232.22, 250000.97; 1213232.16, 250001.21; 1213232.08, 250001.44; 1213231.97, 250001.67; 1213231.85, 250001.88; 1213231.7, 250002.0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	北275 行政院濟南宿舍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2.1, 250227.5; 1213141.7, 250226; 1213142.6, 250225.7; 1213143, 250227.2; 1213142.1, 250227.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	北274 行政院永安宿舍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2.9, 250147.3; 1213142.6, 250145.8; 1213145.2, 250145.3; 1213145.5, 250147; 1213142.9, 250147.3;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p>10</p>	<p>北266 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臺北市專勤隊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27.1, 245936.6; 1213326.9, 245936.1; 1213328.6, 245935.7; 1213328.7, 245936.1; 1213327.1, 245936.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1</p>	<p>北267 台灣票據交換所總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57.6, 250150.16; 1213107.32, 250155.2; 1213100.12, 250204.92; 1213050.4, 250159.88; 1213057.6, 250150.1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2</p>	<p>北265 中華電視公司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23.37, 250227.41; 1213324.25, 250227.45; 1213325.13, 250227.58; 1213325.98, 250227.8; 1213326.81, 250228.1; 1213327.61, 250228.47; 1213328.37, 250228.93; 1213329.08, 250229.45; 1213329.73, 250230.05; 1213330.33, 250230.7; 1213330.85, 250231.41; 1213331.31, 250232.17; 1213331.68, 250232.97; 1213331.98, 250233.8; 1213332.2, 250234.65; 1213332.33, 250235.53; 1213332.37, 250236.41; 1213332.33, 250237.29; 1213332.2, 250238.17; 1213331.98, 250239.02; 1213331.68, 250239.85; 1213331.31, 250240.65; 1213330.85, 250241.41; 1213330.33, 250242.12;</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3</p>	<p>北264 華視竹子山發射站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12.62, 251103.06; 1213213.5, 251103.1; 1213214.38, 251103.23; 1213215.23, 251103.45; 1213216.06, 251103.75; 1213216.86, 251104.12; 1213217.62, 251104.58; 1213218.33, 251105.1; 1213218.98, 251105.7; 1213219.58, 251106.35; 1213220.1, 251107.06; 1213220.56, 251107.82; 1213220.93, 251108.62; 1213221.23, 251109.45; 1213221.45, 251110.3; 1213221.58, 251111.18; 1213221.62, 251112.06; 1213221.58, 251112.94; 1213221.45, 251113.82; 1213221.23, 251114.67; 1213220.93, 251115.5; 1213220.56, 251116.3; 1213220.1, 251117.06; 1213219.58, 251117.77;</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4</p>	<p>北262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和平婦幼院區(婦幼)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1.9, 250144.6; 1213110.8, 250144.6; 1213110.7, 250146.1; 1213107.7, 250144.4; 1213108.9, 250142.9; 1213110.7, 250143.9; 1213110.7, 250143.3; 1213111.2, 250142.7; 1213112, 250143; 1213111.9, 250144.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5</p>	<p>北261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和平婦幼院區(和平)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28, 250208.6; 1213023.6, 250209.9; 1213022.5, 250206.8; 1213027.4, 250205.3; 1213028, 250208.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6	北260 台北東六資料中心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4, 250112; 1213256, 250116; 1213259, 250117; 1213257, 250113; 1213254, 25011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7	北259 台北東七資料中心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420.73, 250214.47; 1213426.07, 250214.31; 1213425.77, 250210.53; 1213420.68, 250210.67; 1213420.73, 250214.4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8	北257 台北石牌電信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30.74, 250617.18; 1213130.74, 250611.48; 1213123.44, 250608.93; 1213121.47, 250615.92; 1213122.72, 250617.45; 1213130.74, 250617.1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9	北256 台北東三電信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0.88, 250204.93; 1213250.88, 250158.96; 1213244.83, 250158.96; 1213244.83, 250204.93; 1213250.88, 250204.93;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0	北255 台北信義電信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32.23, 250218.78; 1213128.79, 250206.03; 1213120.19, 250210.18; 1213122.7, 250219.94; 1213132.23, 250218.7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1	北254 大屯山助航臺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24.38, 251036.08; 1213118.52, 251035.51; 1213119.78, 251028.31; 1213123.63, 251028.42; 1213124.38, 251036.0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2	北253 中華郵政公司愛國大樓及臺北郵件處理中心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36.6, 250154; 1213135.7, 250148.7; 1213125.7, 250150.4; 1213126.6, 250155.3; 1213136.6, 25015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3	北252 中華郵政公司金山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1.3, 250158.2; 1213140.4, 250154; 1213135.2, 250154.5; 1213136.1, 250159.3; 1213141.3, 250158.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4	北251 海巡機關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22.1, 250104.22; 1213322.18, 250104.69; 1213323.15, 250106.31; 1213321.24, 250106.46; 1213321.13, 250105.41; 1213320.88, 250104.76; 1213320.84, 250104.3; 1213322.1, 250104.2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5	北250 華山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38.36, 250243.74; 1213137.92, 250242.19; 1213142.01, 250241.22; 1213143.04, 250237.01; 1213147.45, 250237.32; 1213149.26, 250243.96; 1213138.36, 250243.7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6	北16 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16.13, 250226.69; 1213218.25, 250218.72; 1213228.45, 250218.31; 1213228.53, 250223.5; 1213221.05, 250228.02; 1213220.96, 250226.63; 1213216.13, 250226.69;	有條件開放 區域內於例(假)日禁止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

27	北249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40, 250216; 1213240, 250212; 1213246, 250212; 1213246, 250216; 1213240, 250216;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8	北248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09, 250550; 1213110, 250549; 1213109, 250545; 1213106, 250542; 1213112, 250536; 1213118, 250540; 1213116, 250546; 1213114, 250552; 1213109, 250550;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29	北247 台北市立萬芳醫院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28, 250004; 1213327, 250002; 1213325, 245959; 1213329, 245956; 1213331, 245959; 1213332, 250000; 1213332, 250001; 1213330, 250003; 1213328, 25000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30	北246 國泰綜合醫院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10, 250215; 1213307, 250215; 1213308, 250213; 1213311, 250212; 1213316, 250210; 1213318, 250210; 1213318, 250212; 1213316, 250212; 1213316, 250213; 1213311, 250213; 1213310, 25021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p>31</p>	<p>北35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33.44, 245953.02; 1213335.67, 245950.81; 1213345.94, 245953.94; 1213345.2, 245959.2; 1213340, 245958; 1213341.7, 250001.4; 1213339.4, 250006.4; 1213338.3, 250008.4; 1213336.55, 250007.4; 1213336.8, 250004.5; 1213335, 250002; 1213333.44, 245953.02;</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2</p>	<p>北244 台北配電調度中心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422.68, 250046.61; 1213427.16, 250040.98; 1213415.39, 250040.7; 1213422.68, 250046.61;</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3</p>	<p>北243 嵩山轉播站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19, 251110.4; 1213219.35, 251110.42; 1213219.7, 251110.47; 1213220.05, 251110.56; 1213220.38, 251110.67; 1213220.7, 251110.83; 1213221, 251111.01; 1213221.28, 251111.22; 1213221.55, 251111.45; 1213221.78, 251111.72; 1213221.99, 251112; 1213222.17, 251112.3; 1213222.33, 251112.62; 1213222.44, 251112.95; 1213222.53, 251113.3; 1213222.58, 251113.65; 1213222.6, 251114; 1213222.58, 251114.35; 1213222.53, 251114.7; 1213222.44, 251115.05; 1213222.33, 251115.38; 1213222.17, 251115.7; 1213221.99, 251116; 1213221.78, 251116.28;</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4</p>	<p>北242 竹子山發射站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5, 251103; 1213225.88, 251103.04; 1213226.76, 251103.17; 1213227.61, 251103.39; 1213228.44, 251103.69; 1213229.24, 251104.06; 1213230, 251104.52; 1213230.71, 251105.04; 1213231.36, 251105.64; 1213231.96, 251106.29; 1213232.48, 251107; 1213232.94, 251107.76; 1213233.31, 251108.56; 1213233.61, 251109.39; 1213233.83, 251110.24; 1213233.96, 251111.12; 1213234, 251112; 1213233.96, 251112.88; 1213233.83, 251113.76; 1213233.61, 251114.61; 1213233.31, 251115.44; 1213232.94, 251116.24; 1213232.48, 251117; 1213231.96, 251117.71;</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5</p>	<p>北234 木柵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37.2, 245922.9; 1213338.3, 245923.6; 1213339.1, 245923; 1213339.4, 245922.2; 1213338.6, 245921.9; 1213337.8, 245922.2; 1213337.2, 245922.9;</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6</p>	<p>北233 六張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3.07, 250114.03; 1213251.93, 250115.1; 1213251.58, 250114.79; 1213252.68, 250113.67; 1213253.07, 250114.03;</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7</p>	<p>北232 興雅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417.63, 250243.5; 1213419.31, 250243.44; 1213419.12, 250240.74; 1213417.52, 250240.8; 1213417.63, 250243.5;</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8</p>	<p>北230 臥龍配電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1, 250111.96; 1213251.14, 250111.97; 1213251.28, 250111.99; 1213251.42, 250112.02; 1213251.55, 250112.07; 1213251.68, 250112.13; 1213251.8, 250112.2; 1213251.91, 250112.29; 1213252.02, 250112.38; 1213252.11, 250112.49; 1213252.2, 250112.6; 1213252.27, 250112.72; 1213252.33, 250112.85; 1213252.38, 250112.98; 1213252.41, 250113.12; 1213252.43, 250113.26; 1213252.44, 250113.4; 1213252.43, 250113.54; 1213252.41, 250113.68; 1213252.38, 250113.82; 1213252.33, 250113.95; 1213252.27, 250114.08; 1213252.2, 250114.2; 1213252.11, 250114.31;</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39</p>	<p>北227 台北一次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9.4, 245951.6; 1213229.93, 245951.63; 1213230.45, 245951.7; 1213230.97, 245951.83; 1213231.47, 245952.01; 1213231.95, 245952.24; 1213232.4, 245952.51; 1213232.83, 245952.83; 1213233.22, 245953.18; 1213233.57, 245953.57; 1213233.89, 245954; 1213234.16, 245954.45; 1213234.39, 245954.93; 1213234.57, 245955.43; 1213234.7, 245955.95; 1213234.77, 245956.47; 1213234.8, 245957; 1213234.77, 245957.53; 1213234.7, 245958.05; 1213234.57, 245958.57; 1213234.39, 245959.07; 1213234.16, 245959.55; 1213233.89, 250000; 1213233.57, 250000.43;</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40	北223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監控調度中心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406.9, 250225.7; 1213411.4, 250225.6; 1213411.5, 250220.7; 1213406.9, 250220.8; 1213406.9, 250225.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41	北41 臺灣大學城中校區1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21.75, 250232.68; 1213120.4, 250228.06; 1213132.34, 250225.06; 1213133.69, 250229.58; 1213121.75, 250232.6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42	北40 國立臺灣大學水源校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2.23, 250051.51; 1213142.33, 250043.91; 1213138.6, 250050.6; 1213144.98, 250056.79; 1213152.23, 250051.51;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43	北39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2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5.28, 250040.57; 1213225.38, 250039.71; 1213226.59, 250039.65; 1213226.57, 250039.28; 1213227.29, 250039.61; 1213227.31, 250040.61; 1213225.28, 250040.5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p>44</p>	<p>北38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1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9.24, 250058.9; 1213206.72, 250052.06; 1213210.86, 250053.51; 1213212.33, 250051.91; 1213209.76, 250048.47; 1213214.31, 250041.93; 1213233.05, 250057.67; 1213238.18, 250050.01; 1213234.78, 250047.62; 1213239.96, 250041.84; 1213245.11, 250040.85; 1213252.43, 250045.28; 1213252.15, 250048.85; 1213248.85, 250051.58; 1213255.58, 250100.26; 1213238.26, 250115.32; 1213221.51, 250116; 1213213.49, 250119.84; 1213204.51, 250119.7; 1213159.24, 250058.9;</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45</p>	<p>北214 中油百齡四路加油加氣站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40.43, 250627.04; 1213040.54, 250627.05; 1213040.64, 250627.06; 1213040.74, 250627.09; 1213040.84, 250627.12; 1213040.94, 250627.17; 1213041.03, 250627.22; 1213041.12, 250627.29; 1213041.19, 250627.36; 1213041.26, 250627.43; 1213041.33, 250627.52; 1213041.38, 250627.61; 1213041.43, 250627.71; 1213041.46, 250627.81; 1213041.49, 250627.91; 1213041.5, 250628.01; 1213041.51, 250628.12; 1213041.5, 250628.23; 1213041.49, 250628.33; 1213041.46, 250628.43; 1213041.43, 250628.53; 1213041.38, 250628.63; 1213041.33, 250628.72; 1213041.26, 250628.81;</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46	北209 陸軍後勤指揮部-光育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420, 250120; 1213422, 250122; 1213426, 250124; 1213435, 250122; 1213435, 250119; 1213423, 250117; 1213420, 250120;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47	北205 台灣中油公司天然氣事業部北區營業處 台北供氣中心 木柵開關站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505.5, 250011.8; 1213506.7, 250011.7; 1213506.7, 250011.3; 1213505.5, 250011.2; 1213505.5, 250011.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48	北204 台灣中油公司天然氣事業部北區營業處 台北供氣中心 木柵站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526.3, 250002.3; 1213524.7, 250001; 1213526.9, 245959.1; 1213528.1, 250000.1; 1213526.3, 250002.3;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49	北201 台灣電力公司萬華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2939.14, 250155.14; 1212939.37, 250156.37; 1212940.59, 250156.16; 1212940.3, 250154.98; 1212939.14, 250155.1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50	北200 台灣電力公司古亭變電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09.7, 250141.14; 1213108.74, 250140.83; 1213108.8, 250142.21; 1213109.02, 250142.3; 1213109.7, 250141.1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51	北199 台灣電力公司總管理處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3.06, 250102.06; 1213150.14, 250105.26; 1213148.48, 250103.98; 1213151.42, 250101.06; 1213153.06, 250102.06;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52	北198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14, 250040; 1213240, 250102; 1213251, 250054; 1213302, 250022; 1213227, 250019; 1213214, 250040;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53	北197 公館新校地-南基地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5.14, 250037.28; 1213226.1, 250037.07; 1213226.07, 250036.39; 1213225.27, 250036.23; 1213225.72, 250033.8; 1213222.53, 250032.16; 1213221.66, 250030.82; 1213220.91, 250031.1; 1213219.96, 250034.5; 1213221.04, 250034.62; 1213225.14, 250037.2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54	北196 公館新校地-北基地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5.26, 250040.56; 1213225.58, 250038.62; 1213224.84, 250038.17; 1213224.85, 250037.46; 1213224.41, 250037.34; 1213223.78, 250036.93; 1213222.58, 250038.4; 1213222.54, 250040.46; 1213225.26, 250040.56;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55	北195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33.6, 250056.25; 1213238.08, 250050.1; 1213234.5, 250047.66; 1213235.7, 250046.2; 1213229.16, 250041.76; 1213227.32, 250041.14; 1213222.53, 250046.85; 1213233.6, 250056.2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p>56</p>	<p>北193 漢聲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19, 251110.4; 1213219.35, 251110.42; 1213219.7, 251110.47; 1213220.05, 251110.56; 1213220.38, 251110.67; 1213220.7, 251110.83; 1213221, 251111.01; 1213221.28, 251111.22; 1213221.55, 251111.45; 1213221.78, 251111.72; 1213221.99, 251112; 1213222.17, 251112.3; 1213222.33, 251112.62; 1213222.44, 251112.95; 1213222.53, 251113.3; 1213222.58, 251113.65; 1213222.6, 251114; 1213222.58, 251114.35; 1213222.53, 251114.7; 1213222.44, 251115.05; 1213222.33, 251115.38; 1213222.17, 251115.7; 1213221.99, 251116; 1213221.78, 251116.28;</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57</p>	<p>北192 竹子山機室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4.5, 251104.2; 1213225.38, 251104.24; 1213226.26, 251104.37; 1213227.11, 251104.59; 1213227.94, 251104.89; 1213228.74, 251105.26; 1213229.5, 251105.72; 1213230.21, 251106.24; 1213230.86, 251106.84; 1213231.46, 251107.49; 1213231.98, 251108.2; 1213232.44, 251108.96; 1213232.81, 251109.76; 1213233.11, 251110.59; 1213233.33, 251111.44; 1213233.46, 251112.32; 1213233.5, 251113.2; 1213233.46, 251114.08; 1213233.33, 251114.96; 1213233.11, 251115.81; 1213232.81, 251116.64; 1213232.44, 251117.44; 1213231.98, 251118.2; 1213231.46, 251118.91;</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58</p>	<p>北191 中視北部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3.74, 251104.44; 1213224.62, 251104.48; 1213225.5, 251104.61; 1213226.35, 251104.83; 1213227.18, 251105.13; 1213227.98, 251105.5; 1213228.74, 251105.96; 1213229.45, 251106.48; 1213230.1, 251107.08; 1213230.7, 251107.73; 1213231.22, 251108.44; 1213231.68, 251109.2; 1213232.05, 251110; 1213232.35, 251110.83; 1213232.57, 251111.68; 1213232.7, 251112.56; 1213232.74, 251113.44; 1213232.7, 251114.32; 1213232.57, 251115.2; 1213232.35, 251116.05; 1213232.05, 251116.88; 1213231.68, 251117.68; 1213231.22, 251118.44; 1213230.7, 251119.15;</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59</p>	<p>北182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關渡校園)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2752.3, 250719; 1212751.9, 250722.6; 1212749.5, 250722.4; 1212747.1, 250720.9; 1212752.3, 250719;</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60</p>	<p>北181 臺北市立動物園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510.2, 245914.6; 1213512.85, 245914.73; 1213515.47, 245915.12; 1213518.04, 245915.76; 1213520.53, 245916.66; 1213522.93, 245917.79; 1213525.2, 245919.15; 1213527.33, 245920.73; 1213529.29, 245922.51; 1213531.07, 245924.47; 1213532.65, 245926.6; 1213534.01, 245928.87; 1213535.14, 245931.27; 1213536.04, 245933.76; 1213536.68, 245936.33; 1213537.07, 245938.95; 1213537.2, 245941.6; 1213537.07, 245944.25; 1213536.68, 245946.87; 1213536.04, 245949.44; 1213535.14, 245951.93; 1213534.01, 245954.33; 1213532.65, 245956.6; 1213531.07, 245958.73;</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61</p>	<p>北180松山文創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31, 250242; 1213346, 250242; 1213346, 250235; 1213331, 250235; 1213331, 250242;</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62</p>	<p>北179 富德靈骨樓(含樹葬區範圍)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531.3, 250048.8; 1213522.6, 250048.4; 1213523, 250037.3; 1213531.6, 250035.4; 1213531.3, 250048.8;</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63</p>	<p>北178 中正第二分局南昌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58.81, 250155.41; 1213101.76, 250156.18; 1213059.97, 250157.64; 1213057.44, 250157; 1213058.81, 250155.41;</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64	北177 中正第二分局駐地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49.19, 250154.55; 1213051.11, 250155.11; 1213050.02, 250156.86; 1213048.83, 250156.65; 1213049.19, 250154.5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65	北176 水源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31.59, 250102.29; 1213130.71, 250104.01; 1213136.48, 250107.21; 1213140.15, 250103.74; 1213141.6, 250102.41; 1213133.93, 250055.21; 1213131.59, 250102.2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66	北175 長興淨水場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5.85, 250100.4; 1213252.68, 250057.72; 1213249.11, 250051.56; 1213253.07, 250048.58; 1213259.01, 250051.58; 1213304.89, 250052.19; 1213306.12, 250053.78; 1213255.85, 250100.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67	<p>北17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所屬台北市建物3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46.3, 250245.2; 1213046.65, 250245.22; 1213047, 250245.27; 1213047.35, 250245.36; 1213047.68, 250245.47; 1213048, 250245.63; 1213048.3, 250245.81; 1213048.58, 250246.02; 1213048.85, 250246.25; 1213049.08, 250246.52; 1213049.29, 250246.8; 1213049.47, 250247.1; 1213049.63, 250247.42; 1213049.74, 250247.75; 1213049.83, 250248.1; 1213049.88, 250248.45; 1213049.9, 250248.8; 1213049.88, 250249.15; 1213049.83, 250249.5; 1213049.74, 250249.85; 1213049.63, 250250.18; 1213049.47, 250250.5; 1213049.29, 250250.8;</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68	<p>北17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所屬台北市建物2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02.6, 250158.91; 1213058.86, 250157.97; 1213059.18, 250157.18; 1213102.86, 250158.08; 1213102.6, 250158.91;</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69	<p>北16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屬臺北市建物5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26, 250212.39; 1213128.71, 250212.04; 1213127.56, 250208.6; 1213124.9, 250209.44; 1213126, 250212.39;</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70	<p>北16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屬臺北市建物4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6.27, 250235.26; 1213157.84, 250235.2; 1213157.68, 250232.99; 1213155.81, 250233.59; 1213156.27, 250235.2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71	北16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屬臺北市建物2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650, 250322.7; 1213641, 250330.6; 1213650.5, 250339.2; 1213659.2, 250330.9; 1213650, 250322.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2	北16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屬臺北市建物1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00, 250150.9; 1213051.1, 250158.15; 1213100.5, 250206.3; 1213109.1, 250158.3; 1213100, 250150.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3	北162 台北中正電信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37.26, 250153.12; 1213138.56, 250158.42; 1213126.28, 250200.37; 1213125.43, 250154.93; 1213137.26, 250153.1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4	北15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所屬臺北市建物6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649.6, 250325.7; 1213649.1, 250325.8; 1213649, 250325.5; 1213649.6, 250325.5; 1213649.6, 250325.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5	北15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所屬臺北市建物4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8.19, 250234.51; 1213147.7, 250233.35; 1213149.99, 250232.91; 1213150.4, 250233.93; 1213148.19, 250234.51;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6	北15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所屬臺北市建物3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28.7, 250214.8; 1213127.2, 250215.2; 1213127, 250214.2; 1213128.4, 250213.8; 1213128.7, 250214.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7	北15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9.4, 250230.9; 1213158.8, 250230.8; 1213158.9, 250229.7; 1213159.4, 250229.7; 1213159.4, 250230.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78	北150 臺北市野雁保護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2957.9, 250241.3; 1212946.6, 250236.7; 1212943.6, 250234.3; 1212916.1, 250230.7; 1212901.6, 250214.1; 1212900.2, 250209.4; 1212859.9, 250206.5; 1212902, 250158.7; 1212908.6, 250145.2; 1212919.7, 250123.8; 1212918.6, 250107.1; 1212920.2, 250054.8; 1212923.3, 250043.9; 1212932, 250035.6; 1212937.8, 250033.6; 1212942.7, 250034.2; 1212957.8, 250044.2; 1213001.1, 250048.9; 1213008.7, 250053.8; 1213013.2, 250058; 1213018.6, 250104.5; 1213026.4, 250113.2; 1213029.3, 250116.3; 1213036.2, 250118.5;	候鳥繁殖季節(11月初~隔年3月底)禁止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
79	北147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05.4, 250123.8; 1213309.9, 250126.3; 1213313.3, 250122.8; 1213309.1, 250120.5; 1213305.4, 250123.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0	北145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6.49, 250028.29; 1213226.99, 250030.39; 1213230.9, 250030.09; 1213230.8, 250028.29; 1213226.49, 250028.2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1	北144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7, 250037.5; 1213225.8, 250040.6; 1213233.2, 250043.1; 1213235.1, 250039.9; 1213227, 250037.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2	北138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13.88, 250122.85; 1213312.5, 250121.8; 1213309.1, 250120.18; 1213305, 250123.67; 1213308.06, 250126.42; 1213309.82, 250126.55; 1213313.88, 250122.8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3	北136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21, 251051.39; 1213121.02, 251041.21; 1213116.44, 251041.7; 1213115.07, 251045.72; 1213117.28, 251048.9; 1213117.19, 251051.41; 1213121, 251051.3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4	北117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421, 250119; 1213423, 250122; 1213426, 250124; 1213430, 250124; 1213421, 25011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5	北103 海巡機關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35.27, 245948.07; 1213335.64, 245946.82; 1213334.17, 245940.1; 1213332.34, 245936.25; 1213331.24, 245936.54; 1213330.24, 245939.52; 1213326.06, 245942.83; 1213325.94, 245946.4; 1213328.38, 245947.06; 1213330.51, 245946.47; 1213332.19, 245946.61; 1213332.19, 245947.7; 1213335.27, 245948.0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6	北102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總處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2, 250103; 1213151, 250104; 1213150, 250103; 1213151, 250102; 1213152, 250103;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7	北95 行政院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9.08, 250247.94; 1213113.68, 250249.2; 1213111.73, 250244.85; 1213117.61, 250243.2; 1213119.08, 250247.9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8	北86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24, 250016; 1213327, 250014; 1213333, 250020; 1213329, 250022; 1213324, 250016;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89	北84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37, 250208; 1213240, 250208; 1213239, 250204; 1213237, 250204; 1213237, 25020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0	北75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5, 250611; 1213113, 250610; 1213115, 250600; 1213116, 250610; 1213115, 250611;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1	北72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549.06, 250252.74; 1213637.38, 250254.67; 1213620.79, 250223.34; 1213552.16, 250220.38; 1213537.74, 250223.96; 1213542.76, 250245.45; 1213549.06, 250252.7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2	北71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624, 250754.17; 1213629.55, 250741.54; 1213728.11, 250807.45; 1213730.03, 250826.37; 1213710.18, 250819.36; 1213624, 250754.1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3	北68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31, 251119; 1213231, 251120; 1213234, 251120; 1213234, 251119; 1213231, 25111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4	北63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6, 250032; 1213234, 250031; 1213233, 250025; 1213224, 250026; 1213226, 25003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5	北62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7.6, 250040.68; 1213232.28, 250043.56; 1213235.52, 250039.6; 1213234.44, 250036.72; 1213227.6, 250040.6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6	北57 國軍營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622, 250125; 1213509, 250237; 1213547, 250321; 1213624, 250324; 1213622, 25012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7	北53 考選部國家考場、第二試務大樓、第三 試務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01.64, 245915.09; 1213255.61, 245914; 1213256.09, 245911.92; 1213301.06, 245912.72; 1213301.8, 245913.59; 1213301.64, 245915.0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8	北52 考選部第一試務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9.07, 245916.65; 1213257.88, 245916.49; 1213258.17, 245914.55; 1213259.5, 245914.85; 1213259.07, 245916.6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99	北51 考選部行政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8, 245918; 1213254.96, 245917.88; 1213255.32, 245916.8; 1213258.56, 245917.16; 1213258, 245918;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0	北50 銓敘部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5.1, 245918.7; 1213257.7, 245919.3; 1213257.2, 245921.5; 1213254.1, 245920.9; 1213255.1, 245918.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1	北49 監察院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1.3, 250243.7; 1213117.2, 250242; 1213116.9, 250240.9; 1213115.2, 250241.3; 1213115, 250240.6; 1213113.8, 250240.8; 1213113.5, 250239.9; 1213110.2, 250240.5; 1213111.3, 250243.7;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2	北48 立法院 仁愛寓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0.5, 250219.2; 1213142.1, 250219; 1213141.8, 250218; 1213140.5, 250218.1; 1213140.5, 250219.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3	北46 立法院 委員研究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6.3, 250236.2; 1213118.2, 250235.7; 1213117.7, 250233.9; 1213115.8, 250234.4; 1213116.3, 250236.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4	北45 立法院院本部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09.8, 250240.1; 1213116.8, 250238.5; 1213115.7, 250234.5; 1213111.5, 250235.4; 1213111.9, 250236.9; 1213109.1, 250237.5; 1213109.8, 250240.1;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5	北44 傳賢樓 玉衡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57.7, 245908; 1213258.41, 245908.03; 1213259.1, 245908.14; 1213259.79, 245908.31; 1213300.46, 245908.55; 1213301.09, 245908.85; 1213301.7, 245909.21; 1213302.27, 245909.63; 1213302.79, 245910.11; 1213303.27, 245910.63; 1213303.69, 245911.2; 1213304.05, 245911.81; 1213304.35, 245912.44; 1213304.59, 245913.11; 1213304.76, 245913.8; 1213304.87, 245914.49; 1213304.9, 245915.2; 1213304.87, 245915.91; 1213304.76, 245916.6; 1213304.59, 245917.29; 1213304.35, 245917.96; 1213304.05, 245918.59; 1213303.69, 245919.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6	北42 臺灣大學城中校區2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07.33, 250230.66; 1213104.89, 250222.09; 1213117.5, 250220.44; 1213119.68, 250227.79; 1213107.33, 250230.66;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7	北37 自來水園區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1.58, 250050.24; 1213142.77, 250042.71; 1213146.54, 250038.35; 1213154.4, 250041.03; 1213158.24, 250044.35; 1213151.58, 250050.2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8	北34 警察機械修理廠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15.15, 250105.72; 1213314.23, 250106.82; 1213314.72, 250107.11; 1213321.12, 250106.67; 1213321.03, 250105.44; 1213320.92, 250105.3; 1213315.15, 250105.72;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09	北33 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220.96, 250030.63; 1213223.15, 250028.35; 1213224.32, 250025.28; 1213220.56, 250028.12; 1213220.96, 250030.63;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10	北31 內政部警政署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8.41, 250243.41; 1213124, 250242.33; 1213125.12, 250246.75; 1213119.63, 250248.17; 1213118.41, 250243.41;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11	北28 國立臺灣博物館牯嶺庫房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00.46, 250145.64; 1213100.53, 250145.64; 1213100.6, 250145.65; 1213100.67, 250145.67; 1213100.74, 250145.69; 1213100.8, 250145.73; 1213100.86, 250145.76;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p>112</p>	<p>北27 國立臺灣博物館青田庫房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57.64, 250141.86; 1213157.71, 250141.86; 1213157.78, 250141.87; 1213157.85, 250141.89; 1213157.92, 250141.91; 1213157.98, 250141.95; 1213158.04, 250141.98; 1213158.1, 250142.02; 1213158.15, 250142.07; 1213158.2, 250142.12; 1213158.24, 250142.18; 1213158.27, 250142.24; 1213158.31, 250142.3; 1213158.33, 250142.37; 1213158.35, 250142.44; 1213158.36, 250142.51; 1213158.36, 250142.58; 1213158.36, 250142.65; 1213158.35, 250142.72; 1213158.33, 250142.79; 1213158.31, 250142.86; 1213158.27, 250142.92; 1213158.24, 250142.98; 1213158.2, 250143.04;</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13</p>	<p>北26 國立臺灣博物館徐州庫房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30.26, 250223.98; 1213130.33, 250223.98; 1213130.4, 250223.99; 1213130.47, 250224.01; 1213130.54, 250224.03; 1213130.6, 250224.07; 1213130.66, 250224.1; 1213130.72, 250224.14; 1213130.77, 250224.19; 1213130.82, 250224.24; 1213130.86, 250224.3; 1213130.89, 250224.36; 1213130.93, 250224.42; 1213130.95, 250224.49; 1213130.97, 250224.56; 1213130.98, 250224.63; 1213130.98, 250224.7; 1213130.98, 250224.77; 1213130.97, 250224.84; 1213130.95, 250224.91; 1213130.93, 250224.98; 1213130.89, 250225.04; 1213130.86, 250225.1; 1213130.82, 250225.1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14</p>	<p>北21 齊東詩舍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3.77, 250228.81; 1213143.86, 250228.81; 1213143.95, 250228.83; 1213144.03, 250228.85; 1213144.11, 250228.88; 1213144.19, 250228.92; 1213144.27, 250228.96; 1213144.34, 250229.01; 1213144.41, 250229.07; 1213144.47, 250229.14; 1213144.52, 250229.21; 1213144.56, 250229.29; 1213144.6, 250229.37; 1213144.63, 250229.45; 1213144.65, 250229.53; 1213144.67, 250229.62; 1213144.67, 250229.71; 1213144.67, 250229.8; 1213144.65, 250229.89; 1213144.63, 250229.97; 1213144.6, 250230.05; 1213144.56, 250230.13; 1213144.52, 250230.21; 1213144.47, 250230.28;</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15</p>	<p>北20 臺北當代工藝設計分館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45.47, 250153.62; 1213044.78, 250155.78; 1213044.53, 250155.85; 1213043.42, 250154.88; 1213043.6, 250153.15; 1213045.47, 250153.62;</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16</p>	<p>北19 臺灣戲曲中心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10.03, 250611.16; 1213108.07, 250610.15; 1213107.29, 250610.99; 1213106.02, 250607.77; 1213113.7, 250607.63; 1213110.03, 250611.1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17</p>	<p>北18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20, 250157; 1213126, 250207; 1213103, 250218; 1213100, 250206; 1213120, 250157;</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18	北17 國立國父紀念館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26.94, 250229.65; 1213342.02, 250228.98; 1213341.67, 250214.95; 1213326.67, 250215.15; 1213326.94, 250229.65;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19	北15 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28.49, 250242.39; 1213356.8, 250253.18; 1213401.05, 250243.81; 1213349.38, 250239.14; 1213348.28, 250241.95; 1213328.49, 250242.39;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20	北12 臺北植物園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036, 250201; 1213039, 250201; 1213039, 250158; 1213040, 250158; 1213042, 250153; 1213034, 250152; 1213033, 250150; 1213028, 250153; 1213029, 250160; 1213036, 250159; 1213036, 250201;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p>121</p>	<p>北11 臺北市調查處二辦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07.01, 250117.95; 1213308.07, 250118; 1213309.12, 250118.16; 1213310.15, 250118.42; 1213311.14, 250118.77; 1213312.1, 250119.23; 1213313.01, 250119.77; 1213313.86, 250120.4; 1213314.65, 250121.11; 1213315.36, 250121.9; 1213315.99, 250122.75; 1213316.53, 250123.66; 1213316.99, 250124.62; 1213317.34, 250125.61; 1213317.6, 250126.64; 1213317.76, 250127.69; 1213317.81, 250128.75; 1213317.76, 250129.81; 1213317.6, 250130.86; 1213317.34, 250131.89; 1213316.99, 250132.88; 1213316.53, 250133.84; 1213315.99, 250134.75; 1213315.36, 250135.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p>122</p>	<p>北10 臺北市調查處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313.89, 250122.2; 1213314.95, 250122.25; 1213316, 250122.41; 1213317.03, 250122.67; 1213318.02, 250123.02; 1213318.98, 250123.48; 1213319.89, 250124.02; 1213320.74, 250124.65; 1213321.53, 250125.36; 1213322.24, 250126.15; 1213322.87, 250127; 1213323.41, 250127.91; 1213323.87, 250128.87; 1213324.22, 250129.86; 1213324.48, 250130.89; 1213324.64, 250131.94; 1213324.69, 250133; 1213324.64, 250134.06; 1213324.48, 250135.11; 1213324.22, 250136.14; 1213323.87, 250137.13; 1213323.41, 250138.09; 1213322.87, 250139; 1213322.24, 250139.85;</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23	<p>北8 鞍部氣象站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146.72, 251056.01; 1213146.9, 251056.02; 1213147.07, 251056.04; 1213147.24, 251056.09; 1213147.41, 251056.15; 1213147.57, 251056.22; 1213147.72, 251056.31; 1213147.86, 251056.42; 1213147.99, 251056.54; 1213148.11, 251056.67; 1213148.22, 251056.81; 1213148.31, 251056.96; 1213148.38, 251057.12; 1213148.44, 251057.29; 1213148.49, 251057.46; 1213148.51, 251057.63; 1213148.52, 251057.81; 1213148.51, 251057.99; 1213148.49, 251058.16; 1213148.44, 251058.33; 1213148.38, 251058.5; 1213148.31, 251058.66; 1213148.22, 251058.81; 1213148.11, 251058.95;</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24	<p>北4 公路局大樓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2947.62, 250136.16; 1212947.04, 250137.34; 1212946.43, 250137.49; 1212946.57, 250138.28; 1212948.77, 250137.92; 1212948.41, 250136.44; 1212947.62, 250136.16;</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25	<p>高速公路-臺北5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點位過多，請參照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管理 資訊系統。</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26	<p>高速公路-臺北4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點位過多，請參照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管理 資訊系統。</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27	<p>高速公路-臺北3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點位過多，請參照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管理 資訊系統。</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28	<p>高速公路-臺北2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點位過多，請參照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管理 資訊系統。</p>	<p>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p>

129	高速公路-臺北1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點位過多，請參照民用航空局遙控無人機管理 資訊系統。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130	高鐵-臺北 順序連接下列各點所含之區域： 1213712.19, 250317.64; 1213700.26, 250317.11; 1213700.36, 250314.56; 1213711, 250314.96; 1213714.06, 250314.96; 1213714.76, 250314.99; 1213715.18, 250315.96; 1213714.4, 250317.73; 1213712.19, 250317.64;	本區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